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省情研究重大项目

浙江蓝皮书

2019年浙江发展报告

（生态卷）

主编 钟 其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人民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省情研究重大项目

浙江蓝皮书

2019年浙江发展报告

（生态卷）

主编 钟 其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9年浙江发展报告. 生态卷 / 钟其主编.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2019.1
（浙江蓝皮书）
ISBN 978-7-213-09124-7

Ⅰ. ①2… Ⅱ. ①钟… Ⅲ. ①区域经济发展－研究报告－浙江－2019②社会发展－研究报告－浙江－2019③区域生态环境－研究报告－浙江－2019 Ⅳ. ①F127.55②D675.5③X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93476号

浙江蓝皮书：2019年浙江发展报告·生态卷

钟 其 主编

出版发行	浙江人民出版社(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市场部电话：(0571)85061682 85176516
集团网址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http://www.zjcb.com
责任编辑	朱康平
责任校对	姚建国
封面设计	厉 琳
电脑制版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恒力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89千字
插 页	1
版 次	2019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9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3-09124-7
定 价	6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市场部联系调换。

前言

又是一个辞旧迎新的日子，而每当此时，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编纂的“浙江蓝皮书”也即将付梓出版。“浙江蓝皮书”至今已走过了第23个年头，这也是我们发布的第23个多卷本年度发展报告。

历史即将翻过2018年这一页。这一年，世界发生了急剧而深刻的变化；这一年，我国也迎来了改革开放40周年；这一年，还是浙江实施“八八战略”15周年。改革开放40年和“八八战略”实施15年，给浙江带来了全面深刻、影响深远、鼓舞人心的变化。具体到生态环境领域，浙江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发源地和率先实践地，突出表现为引领浙江率先建设生态省，开创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新局面。新时代呼唤新担当，新期望要求新作为。未来浙江面对“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勇立潮头方显担当”的新期望，在生态环境领域更要砥砺奋进，敢于先行，在新起点上扛起使命和责任，深化美丽浙江建设，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使绿水青山创造出持续的生态效益和经济社会效益。

在本院及相关省级部门的鼎力襄助与支持下，依托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绿色发展研究中心这一组织平台，经过近一年的辛苦和努力，全省第三本序年度的《浙江蓝皮书：2019年浙江发展报告·生态卷》圆满完成，即将付梓出版。这里有几点需要作些说明：

第一，本卷试图对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进行全程追踪评估，对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形势进行全面深入的分析思考。特别是试图以2018—2019年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为分析预测对象，以党和政府关注的生态领域的热点问题为研究重点，以科学、翔实的数据为分析基础，遵循理论与实践相联系、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相结合的原则，真实全面地分析2018年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形势，及时、系统地总结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经验，力求客观准确地预测2019年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走势，找出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与突出矛盾并提出对

策建议。

第二，本卷同时也试图以浙江“‘十三五’以来面对的重大问题研究”为主题开展专题研究。重点围绕“十三五”以来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态势及面对问题开展深入研究，并在生态文明建设成为“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以及绿色发展作为五大发展理念之一的背景下力求总结浙江经验，分析所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

第三，本卷继续推行个案研究法，试图以浙江省内一些地方政府及部门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的实践为主题开展专题研究，以期在更宽泛的层面上发掘总结经验并探寻浙江未来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的对策建议。

第四，本卷的研究和编纂，实行科研部门与实际工作部门相结合、紧密层研究人员与松散层研究人员相结合、专业研究与兼职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其作者基本上是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绿色发展研究中心的专职或兼职研究人员及党委、政府部门的研究人员和高校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我们提倡在学术上各抒己见、兼容并蓄。因此，我们再次声明，本书各位作者的观点只属于作者个人见解，并不代表其所在单位，也不代表课题组。

第五，本卷中涉及大量统计和调查数据，由于来源不同、口径不同、调查时点不同，或者不是最终调整后的数据，所以可能存在着前后不尽一致的情况。同时，作为“浙江蓝皮书”中新设的一卷，仍处于初创阶段，还存在诸多不足，有待优化。因此务请读者在引用时进行鉴别，并仅作为参考。

第六，本卷由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绿色发展研究中心负责编纂，全书最后由钟其统稿、定稿。鉴于编者的学识和水平，也会在统稿校稿上造成一定的问题。在此，敬祈读者原谅。

最后，必须特别指出的是，本卷的研究和编纂得到了浙江省财政厅的大力扶持，得到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的重点资助，并得到中共浙江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委宣传部、省生态环境厅和湖州市等单位的热情支持。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浙江人民出版社、浙江省社会科学院科研情报处等为本书的编纂、出版做了大量具体工作，付出了艰辛劳动，在此一并深表谢意。

钟　其

2018年12月30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CONTENTS 目录

综合篇

浙江省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成效、经验及对策建议 …… 刘 瑜 毛惠萍(3)
浙江省环境质量状况及其变化趋势
…… 张胜军 俞 洁 林 广 孙 忠 徐冰烨(19)

专题篇

浙江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经验与对策 …… 张培国(41)
浙江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现状及对策建议
…… 徐志荣 叶红玉 王浙明 姚 轶(49)
浙江省固体废物处置政策机制研究 …… 钟 重(60)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现状与发展 …… 周柯锦(81)
浙江省服务核能事业发展情况的评估与分析 …… 虞选凌(96)
浙江省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评估与分析 …… 江 影 金斌斌 刘进宝(105)
浙江省绿色交通工程云平台建设探索与分析
…… 许晗雨 张自力 林 燕 赵武利(121)
浙江省绿色保险服务高质量发展之对策研究
…… 李志青 虞 伟 刘瀚斌 孙泽一(131)

理论篇

我国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建设的关键问题与建设路径 …… 刘长松(149)
生态环境治理新体制下提升生态环境系统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若干思考
…… 杨晓蔚 张 恒(164)
浙江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策略研究 …… 徐鹏炜(174)
新安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试点绩效评价 …… 联合课题组(187)

实证篇

丽水市不断创新水生态产品价值的实践与探索 …… 徐为民(211)
国家级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的湖州个案研究 …… 王荣德(224)

综合篇

ZONG HE PIAN

浙江省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成效、经验及对策建议

刘　瑜　毛惠萍

一、问题的提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提出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对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形成了系统科学的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是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的根本遵循与最高准则，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和实践动力。浙江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强调要坚持“生态立省”方略，加快建设生态浙江。2014 年 5 月，中共浙江省第十三届五次全会通过《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建设美丽浙江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定》。2016 年 6 月，省委、省政府全面部署“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在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下，浙江省大力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全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持续位居全国前列，为建设美丽浙江创造美好生活奠定了坚实基础。2017 年 6 月，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强调要“坚定不移沿着‘八八战略’指引的路子走下去”这条主线，明确提出“在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上更进一步、更快一步，努力建设美丽浙江”的目标。省委十四届二次全会进一步提出，要“开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新境界”。2017 年 10 月，党的十九大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十四条基本方略之一，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

大计”。“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美丽中国，为人民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为全球生态安全作出贡献。”

未来一段时期，是浙江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战期，美丽浙江建设的关键期，也是实现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的转折期。“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在浙江省交汇，无论是“一带一路”还是长江经济带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都贯彻始终，“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总体战略为浙江省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可贵的历史契机。然而，目前浙江省仍然面临诸多深层次的矛盾和挑战，发展中一些结构性、素质性矛盾尚未得到根本解决，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但还有不平衡不充分的领域和环节，优质生态产品供给不足、长效治理机制不完善仍是突出短板，打造与“两个高水平”相适应的生态环境任重道远。面对充满重大机遇和诸多挑战的转折时期，我们必须准确把握生态文明建设新要求，“撸起袖子加油干”，努力谱写生态文明建设的新篇章。

二、浙江省生态文明建设的主要成效

过去5年，省委、省政府坚持“生态立省”方略，深入推进“两美浙江”“五水共治”“三改一拆”“四边三化”，顺利完成“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全面部署实施“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文化、生态制度等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一）节能减排取得明显成效，生态经济蓬勃发展

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编制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完成全省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报告，初步搭建全省环境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平台。大力实施绿色经济培育行动，着力推进“互联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全年服务业增加值位居全国第四。从严控制“两高”和产能过剩行业、控制扩大产能项目，积极化解过剩产能，整治“脏乱差”“低小散”问题企业（作坊）4万余家。

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大力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台州化学原料药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试点通过国家验收，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被列入第七批国家级园区循环化改造试点重点支持园区，新增8个省级循环化改造试点园区。

深化节能环保工作。推进节能环保重点工程、项目和特色小镇建设，实施资源综合利用、海水淡化等系列重大工程。稳步推进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开展省、市、县三级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建成全国唯一的省、市、县三级清单平台。丽水市成功列入全国首批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试点。启动第二批省级低碳试点工作。扎实推进国家清洁能源示范省创建，制定省级清洁能源示范县（镇）建设标准，深化清洁能源示范县（镇）创建。

（二）环境污染防治全域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水污染防治取得突破性进展。2013年以来，全省把治水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全面部署开展“五水共治”，并把治污水作为重中之重。全面实施“清三河”行动，建立“清三河”防反弹复查机制，全省河道感官污染基本消除；全力推进劣Ⅴ类水剿灭行动，被列入整治计划的58个县控以上劣Ⅴ类断面和16455个劣Ⅴ类小微水体全部完成销号，全省消除劣Ⅴ类断面，基本消除劣Ⅴ类小微水体，提前3年完成国家“水十条”下达的消劣任务。全面推进铅蓄电池、电镀、印染、造纸、制革、化工六大重污染行业的提升整治，积极开展地方特色行业整治，累计关停重污染行业和地方特色行业企业3万多家，整治提升9千多家。强化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全省89个县（市、区）制定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一县一案”和“一场一策”，加快推进存栏1000头以上养猪场的生态化改造工作。与此同时，饮用水源安全得到有效保障，重点流域和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全面推进，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水环境质量大幅改善。2017年，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占82.4%，较2013年上升18.6个百分点；无劣Ⅴ类水质断面，较2013年减少12.2个百分点。县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个数达标率为93.4%，比2016年上升2.3个百分点；水量达标率为96.4%，比2016年上升3.4个百分点。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推动能源结构调整，县以上城市实现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全覆盖，全省大型煤电机组全部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推动钢铁、水泥、玻璃等重点行业清洁排放改造项目，完成石化、化工、印染、涂装、印刷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项目800余个。强化机动车船污染治理，提前一年多完成国家下达的黄标车淘汰任务，加强车用油品质量监管，严格机动车准入标准；加快推进港口船舶岸电建设，实施宁波舟山港、温州港绿色港口示范工程，推广使用低硫油和岸电。推进城乡烟尘废气治理，严格落实“7个100%”扬尘防控长效机制；强化餐饮油烟排放管理，建立健全餐饮油烟净化设施定期清洗和长效监管制度；严控秸秆露天焚烧，全省秸秆利用率达93%。在全国率先开展“清新空气”（负氧离子）监测发布体系建设，累计建成投用清新空气监测站点143个。2017年，设区城市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2.7%，较2013年上升14.3个百分点；$PM_{2.5}$平均浓度39毫克/立方米，较2013年下降36.1%。

持续推进土壤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出台浙江省“土十条”及目标责任考核办

法，编制污染地块治理修复评估标准和开发利用管理办法；加快推进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在全国率先启动并完成土壤农产品协同样品采集和制备；完成污染地块治理修复项目17个。开展长江经济带固体废物大排查和“清废净土”专项执法。加快处置能力建设，形成焚烧、填埋、水泥窑协同处置等多种方式并举的综合处置体系。大力推进信息化监控，省控重点产废单位和经营单位联网监控率达到“两个百分百”。统筹推进重金属污染减排、化学品管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农田测土配方施肥、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排泄物综合利用等工作，“十二五”重金属减排国家考核优秀，2017年全省五类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较2013年削减10.6%。

（三）生态保护建设全面加强，生态屏障全方位构筑

严格生态空间管控。贯彻落实《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出台《关于全面落实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实施意见》，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3.9万平方公里，其中陆域生态保护红线2.5万平方公里、海洋生态保护红线1.4万平方公里，共占全省国土和管辖海域面积的26%。深入实施《浙江省环境功能区划》以及各市县环境功能区划，实行分区差别化管理政策和负面清单制度。积极开展空间规划试点，指导8个先行市县开展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全方位构筑生态屏障。开展钱江源国家公园体制改革试点和自然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基本完成自然保护区界线矢量化，有序推进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地、地质公园等保护地建设。持续开展绿色屏障建设，省委、省政府连续8年召开全省平原绿化工作座谈会，开展“新植1亿株珍贵树五年行动计划”，省森林城市实现县级全覆盖，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标准提高到每亩31元。加强湿地和森林资源保护，印发实施《关于加强湿地保护修复工作的实施意见》，对26个县和11个设区市开展森林资源考核评价，编制两级森林资源资产负债表。省政府先后两批公布浙江省重要湿地名录，建成一批国家级、省级森林公园。森林火灾和病虫害防控得到加强，森林覆盖率达61%。出台《浙江省海洋生态建设示范区创建实施方案》，实施全域海洋生态建设示范区创建。开展蓝色海湾、生态岛礁整治修复项目。加大海洋环保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各类海洋环境违法行为。

（四）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制度改革创新取得突破

组织推进机制和考核评价机制不断完善。生态省建设领导小组调整为美丽浙江建设领导小组，部门组成不断充实。深入实施《浙江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建立全省生态文明绩效评价考核制度，形成了以省、市、县生态省考核为主轴，污染减排、河长制和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大气治理考核为重点的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体系。突出加强“五水共治”考核，专设治水优秀“大禹鼎”。探索建立与主体功能定位相适应

的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评机制，对丽水、衢州两市和淳安等26个县不再考核GDP。在修订完善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一个意见、五个办法”中，强化生态文明建设的刚性要求。实施《浙江省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试行)》。

环境监管制度改革成效明显。出台《浙江省河长制规定》，建成覆盖省、市、县、乡、村的河长制信息平台。建立省级环保督察体系，完成对衢州、丽水的督察。环保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试点有序推进。推行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度，延伸至乡镇(街道)一级。新型环境准入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构建了空间、总量、项目“三位一体”的环境准入体系。深入推进环评审批制度改革，把97.5%的环评审批权限下放至市(县)，在省级特色小镇、省级及以上开发区(产业集聚区)全面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健全完善执法监管体系，推行环境网格化监管，实施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监督、舆论监督、公众监督相结合的执法监管制度改革。健全环境执法与司法联动体系，实现省级层面公检法机关驻环保联络机构全覆盖。

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持续深化。水资源配置方面，调整了水资源费征收标准，开展水权确权登记试点。林权制度改革方面，完善林地经营权流转证管理制度，在临安等24个县开展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试点。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方面，实行“三改一拆”拆后土地利用精细化管理，深化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环境容量资源配置方面，深化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浙江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金额占全国10个试点省份总额的2/3。能源要素市场化配置方面，在全国率先开展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资源环境价格形成机制方面，实施燃煤机组超低排放电价补偿政策，实行八大高耗能行业差别电价政策。推进非居民用水超计划累进加价和差别化水价政策。

积极探索生态环境经济政策。率先建立主要污染物排放省对县(市、区)财政收费制度、生态功能区县市环境年金制度。出台《关于建立健全绿色发展财政奖补机制的若干意见》，重点是完善主要污染物排放财政收费制度，实施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出境水水质、森林质量财政奖惩制度，实行与“绿色指数”挂钩分配的生态环保财力转移支付制度，实施“两山”建设财政专项激励政策，并探索建立省内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推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建立健全环境信用评价制度。完善绿色经济政策，建立健全绿色信贷、绿色证券、绿色债券、绿色采购等制度，推行重点污染行业和企业强制性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

(五) 生态文化氛围日益浓厚，城乡居民生态文明意识不断提高

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成效明显。加强生态环保的媒体报道和新闻传播，利用世界环境日、“浙江生态日”等纪念日广泛开展群众性环保宣传活动。把生态文明建设列入各级党校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和市、县领导班子主题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深化与

环保民间组织、志愿者及公众的交流、合作和互动，深入社区、家庭、学校开展节能减排、绿色环保理念和知识宣传。“浙江环保”官方微博、微信影响力位居全国环保类微博、微信排行榜前列。

生态文化培育推进顺利。积极创设生态文化载体，加强国家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省级历史文化街区、村镇保护利用，推进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及大遗址的环境整治。加强生态文化研究，以“文化生态区（试点）”工作为重点，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整体性保护。充分发挥博物馆、展览馆、陈列馆以及各艺术团体等作用，举办了一批生态精品展陈，创作了一批优秀生态剧目。省级主要媒体开设“剿劣督导进行时”“坚决打赢剿灭劣Ⅴ类水攻坚战”等专栏专版。

生态文明系列创建蓬勃发展。深入推进生态市县、环保模范城市和绿色细胞创建三大系列创建活动。深入开展生态示范创建。印发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行动计划，印发绿色发展指标体系和生态文明建设考核目标体系。累计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5个、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3个、国家生态市2个、国家生态县39个、国家级生态乡镇691个以及一大批国家和省级绿色细胞，数量居全国前列。持续推进世界环境日和浙江生态日主题活动，连续开展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调查，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的满意度逐年上升。

三、生态文明建设的主要经验

总结过去5年的工作，我们深刻体会到浙江生态文明建设就是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在浙江的生动实践，主要经验如下：

（一）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

浙江是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科学论断的发源地。在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自2002年起，在探索浙江生态文明建设的道路上，浙江省委先后提出建设绿色浙江、建设生态省、建设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的战略目标。2012年6月，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坚持生态立省方略，加快建设生态浙江”，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2014年5月，省委做出关于“建设美丽浙江、创造美好生活”的决定，6月，省委、省政府出台“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方案，对美丽中国在浙江的实践作出全面部署，使生态文明建设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紧密结合起来。2016年，浙江省成为全国部省共建美丽中国示范区的试点地区。2017年，省第十四次党代会又提出“在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上更进一步、更快一步，努力建设美丽浙江”。这一系列决策部署，充分体现了历届党委、政府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坚守和实践，体现了“一届接着一届

干，一张蓝图绘到底”，也体现了浙江在“美丽中国”建设实践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历史使命和追求。

（二）始终坚持打好“拆治归”转型升级组合拳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量大面广，浙江省始终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既立足当前，着力解决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制约性强、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打好生态文明建设攻坚战；又着眼长远，加强顶层设计与鼓励基层探索相结合，持之以恒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浙江省连续开展了“811”环境污染整治行动、“811”环境保护新三年行动、“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省第十三次党代会以来，接连或同时打出了“三改一拆”“五水共治”“浙商回归”等系列组合拳，以“三改一拆”改变城乡环境，拆出发展空间；以“五水共治”修复山河本色，治出转型实效；以“浙商回归”引入优质项目，纳入发展活水。尤其是省委、省政府提出以治水为突破口倒逼转型升级的战略思路，从2014年起全面铺开了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五水共治”工作，确定了“五水共治、治污先行”的路线图，把治污水作为“五水共治”的大拇指，抓好“清三河”、两覆盖、两转型，全省上下形成了依法治水、科学治水、铁腕治水、全民治水的强劲声势。通过治水，不仅改善了城乡环境面貌，还有效实现了扩投资促转型，提升了绿水青山的红利溢出效应，促进形成社会文明新风尚，带动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往前迈进了一大步。

（三）始终坚持把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作为基本动力

改革创新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浙江省一直致力于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制度创新，为生态文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原动力。体制机制方面，成立以党政领导一把手为组长的“五水共治”领导小组，从相关部门抽调人员，成立治水办实体化运作，“河长制”等治水经验全国推广；强化责任担当，落实党委、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和生产经营者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严格执行环境损害问责制度，建立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终身追究制度，层层传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压力。制度创新方面，创新环境治理制度，“五水共治”“三改一拆”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河长制”、环保督察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全面实施；创新生态建设制度，公益林补贴、自然资源资产保护、水源地保护等制度进一步健全；创新生态补偿制度，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生态环境财政奖惩制度、能源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等制度全面实施；创新考核评价制度，探索建立绿色GDP考核体系，对淳安等26个欠发达县和2个市不再考核GDP及相关指标。

（四）始终坚持统筹协调城乡均衡发展的工作思路

坚持城乡统筹、城乡均衡、城乡共享的理念，不断加大投入，加快推进环境基础设施、环境公共产品向农村覆盖，整体改善城乡环境面貌，营造优美人居环境。在城镇区域，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改造及管网建设，城市污水处理率和污水处理厂运行负荷率、达标率不断提高。全省共建成城镇污水处理厂296座，配套管网4.1万公里，所有城镇污水处理厂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县以上城市污水处理率达93.3%。建成城镇生活垃圾末端处理设施110座，日处理能力达5.9万吨，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9.3%。在农村区域，全面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开展美丽乡村建设，以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垃圾为重点，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连线成片。基本实现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全覆盖，农户收益率74%；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实现全覆盖。启动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和新一轮美丽乡村升级版打造，同步提升绿色城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五）必须始终坚持政府主导、共建共享的行动体系

充分发挥政府在规划引导、完善立法、财政投入、示范引领等方面的带动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和顶层设计。全省上下基本建立了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组织推进体系。发动和鼓励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强化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充分调动市场主体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性。推进环境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环境信访工作，依法体现对政府的监督、对企业的约束和对公众权益的维护；建立了省、市、县、乡和重点村五级环境信访信息搜集与报知网络体系，推进农村环境监督员等四大员队伍建设，成立了浙江省环保联合会，建立政府部门与民间组织的互动协作关系；推进建立环境舆情的搜索、监控、调处和回应制度，搭建媒体互动交流平台。特别是浙江卫视《今日聚焦》栏目的推出，有力地发挥了舆论监督的作用。

四、生态文明建设的趋势展望

2018年10月，浙江省“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获联合国“地球卫士奖”中的“激励与行动奖”，意味着浙江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努力和成效得到国际社会认可。浙江省将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工作“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勇立潮头方显担当”的新期望，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根本大计，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紧扣大湾区、大花园、大通道、大都市区建设，加快推进绿色发展，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深化生态环境监管体制改革，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